

危機處理計畫

根據特教法有情緒行為問題學生須擬定行為功能介入方案，並依問題行為的嚴重程度擬定「危機處理計畫」。當出現時則啟動「危機處理機制」，請危機處理小組成員協助處理。

擬定人員:學校正向行為支持團隊

標的行為:

學生行為表現	處理流程與策略	負責人員	人力
行為前兆出現(急躁+加速) (目標:減低不安情緒阻斷行為)	(若無效則進入下一個流程)		
行為當下(高峰)	(若無效則進入下一個流程)		
行為高峰之後(緩和-恢復)			

危機處理介入計畫的評鑑

(一) 介入計畫的檢核時程表與成效檢核

日期	介入策略	成效	介入決定